

2021 年度 益阳市赫山区 衡龙桥镇中心学校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衡龙桥镇中心学校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
-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 2021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衡龙桥镇中心学校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负责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对学生进行德育、智育、体育、美育和劳动教育等方面的教育。
2. 负责配合各级人民政府依法动员适龄儿童、少年入学,严格控制学生辍学,依法保证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九年义务教育。
3. 负责制定学校教育发展规划,并抓好组织实施和落实工作。
4. 负责按照教育主管部门发布的指导性教学计划、教学大纲,组织实施教育教学活动。
5. 负责依据国家主管部门有关教学计划、课程设置等方面的规定,决定和实施本校的教学计划,组织教学评比、集体备课,对学生进行统一考核等。
6. 负责学籍管理。
7. 负责聘任、培训、考核教师,依法奖励或处分有关教师和职工。
8. 负责科学管理、合理使用学校的设施和经费。
9. 负责维护学校、师生的合法权益,有权拒绝任何组织和个人对教育教学活动进行非法干涉。
10. 依法接受各级教育行政部门的检查指导和人民群众的监督。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 机构设置情况

益阳市赫山区衡龙桥镇中心学校内设机构：办公室、总务处、教导处、大队部、工会、阳光服务中心、党建办等。

益阳市赫山区衡龙桥镇中心学校下设益阳市赫山区衡龙桥镇学校、益阳市赫山区衡龙桥镇白石塘学校、益阳市赫山区衡龙桥镇水口庙学校、益阳市赫山区衡龙桥镇八一学校、益阳市赫山区衡龙桥镇潮云学校、益阳市赫山区衡龙桥镇桐子岭学校、益阳市赫山区衡龙桥镇南岳坪学校、益阳市赫山区衡龙桥镇樟树咀学校、益阳市赫山区衡龙桥镇松树桥学校、益阳市赫山区衡龙桥镇黄土坑学校、益阳市赫山区衡龙桥镇中心幼儿园、益阳市赫山区衡龙桥镇白石塘幼儿园。

（二）决算单位构成

益阳市衡龙桥镇中心学校 2021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

1. 益阳市赫山区衡龙桥镇中心学校本级
2. 益阳市赫山区衡龙桥镇学校
3. 益阳市赫山区衡龙桥镇白石塘学校
4. 益阳市赫山区衡龙桥镇水口庙学校
5. 益阳市赫山区衡龙桥镇八一学校
6. 益阳市赫山区衡龙桥镇潮云学校
7. 益阳市赫山区衡龙桥镇桐子岭学校

8. 益阳市赫山区衡龙桥镇南岳坪学校
9. 益阳市赫山区衡龙桥镇樟树咀学校
10. 益阳市赫山区衡龙桥镇松树桥学校
11. 益阳市赫山区衡龙桥镇黄土坑学校
12. 益阳市赫山区衡龙桥镇中心幼儿园
13. 益阳市赫山区衡龙桥镇白石塘幼儿园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益阳市衡龙桥镇中心学校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505.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5,644.61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39.1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644.61	本年支出合计	58	5,644.6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5,644.61	总计	62	5,644.61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益阳市衡龙桥镇中心学校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644.61	5,505.41					139.19
205	教育支出	5,644.61	5,505.41					139.19
20502	普通教育	5,252.27	5,113.08					139.19
2050201	学前教育	510.15	377.70					132.46
2050202	小学教育	2,733.34	2,730.87					2.47
2050203	初中教育	2,008.77	2,004.50					4.27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92.34	392.34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92.34	392.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益阳市衡龙桥镇中心学校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644.61	4,933.74	710.87			
205	教育支出	5,644.61	4,933.74	710.87			
20502	普通教育	5,252.27	4,933.74	318.53			
2050201	学前教育	510.15	498.92	11.23			
2050202	小学教育	2,733.34	2,485.50	247.84			
2050203	初中教育	2,008.77	1,949.32	59.46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92.34		392.34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92.34		392.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益阳市衡龙桥镇中心学校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505.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5,505.41	5,505.41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1		二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 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 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 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505.41	本年支出合计	59	5,505.41	5,505.4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505.41	总计	64	5,505.41	5,505.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益阳市衡龙桥镇中心学校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505.41	4,794.55	710.87
205	教育支出	5,505.41	4,794.55	710.87
20502	普通教育	5,113.08	4,794.55	318.53
2050201	学前教育	377.70	366.47	11.23
2050202	小学教育	2,730.87	2,483.03	247.84
2050203	初中教育	2,004.50	1,945.05	59.46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92.34		392.34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92.34		392.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益阳市衡龙桥镇中心学校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912.9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6.1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921.99	30201	办公费	71.1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84.98	30202	印刷费	64.2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82.99	30205	水费	11.5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7.82	30206	电费	10.6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3.83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8.71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4.7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4.51	30211	差旅费	7.7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4.8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16.17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3.25	30214	租赁费	0.6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5.46	30215	会议费	7.6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6.30	30216	培训费	14.8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64.23	30217	公务接待费	2.5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64.46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43.7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62.5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73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8	助学金	68.71	30228	工会经费	60.6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28				
人员经费合计		4,158.40	公用经费合计					636.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益阳市衡龙桥镇中心学校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60					2.60	2.56					2.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益阳市衡龙桥镇中心学校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益阳市衡龙桥镇中心学校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 5644.6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34.73 万元，增加 6.30%。2021 年度支出总计 5644.6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34.73 万元，增加 6.30%。收入和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教职工工资增加以及白石塘学校、白石塘中心幼儿园、莲花中学、镇学校教学楼维修、镇学校综合楼新建项目。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5644.6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505.41 万元，占 97.53%；其他收入 139.19 万元，占 2.4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5644.6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933.74 万元，占 87.41%；项目支出 710.87 万元，占 12.5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5505.4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95.53 万元，增长 3.68%。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5505.4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95.53 万元，增长 3.68%。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教职工工资增加以及白石塘学校、白石塘中心幼儿园、莲花中学、镇学校教学楼维修、镇学校综合楼新建项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5505.4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01.53 万元，增长 3.80%，主要原因是：教职工工资增加和白石塘学校、白石塘中心幼儿园、莲花中学、镇学校教学楼维修、镇学校综合楼新建项目。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505.4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 5505.41 万元，占 10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925.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05.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2.34%。其中：

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7.7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是科目调整，年初预算安排在其他普通教育支出；二是年中追加教职工工资提标、幼儿生均公用经费及教学楼维修改造资金。

2.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30.8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是科目调整，年初预算安排在其他普通教育支出；二是年中追加教职工工资提标、潮云学校教学楼维修改造，南岳坪学校厕所改造等经费支出。

3.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4.5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是科目调整，年初预算安排在其他普通教育支出；二是年中追加资金，用于教职工工资提标、衡龙桥镇中心学校科技楼、围墙维修改造，莲花中学教学楼、住宿楼维修改造等。

4.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安排的支出(款)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2.3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学校校舍的维修。

5.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3925.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 年年初预算未细化，决算时细化为“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和“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794.5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158.40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6.73%，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

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636.15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3.27%，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6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2021 年本单位未开展因公出国（境）活动。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2.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46%，比上年相比，减少 0.07 万元，减少 2.66%，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控制公务接待。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2021 年本单位未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2021 年本单位无公务用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全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2.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2.56 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5 个、来宾 80 人次。

3.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为非参公事业单位和非行政单位，未纳入机关运行经费统计

范围，故机关运行经费为 0 万元。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单位会议费开支7.60万元，主要用于召开教职工大会、工会工作会、安全工作会等，人数500人次；培训费开支14.85万元，主要用于教师按主管部门要求外出培训和学校组织的相关培训，人数800人次；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1年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710.8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51.87万元、政府采购支出35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因为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所以货物采购，工程采购服务，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百分比无法算出。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四、关于 2021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衡龙桥镇中心学校成立了分管财务领导任组长的部

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小组，组织对衡龙桥镇中心学校开展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涉及 2021 年度整体支出 5644.61 万元，项目支出 710.87 万元，形成自评报告。从评价情况来看，资金管理合理合规，资产管理按政策及时登记、及时清理、责任到位，严格三公经费管理，节约日常公用开支，内部管理制度制定及时、完善，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不断提高，整体支出及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二）部门决算中整体支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2021 年我单位切实履行参谋辅政、运转保障职能，不断提升政务服务效能，为全区高质量发展做出积极贡献。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得分 93 分；根据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部门支出绩效得分 93 分。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执行有效，完成情况较好，基本达到预算绩效目标。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衡龙桥镇中心学校本年度无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是指用于人大、政协、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发展与改革事务、统计信息事务、财政事务、税收事务、审计事务、人力资源事务、纪检监察事务、商贸事务、工商行政管理事务、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民族事务、档案事务、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群众团体事务、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组织事务、宣传事务、统战事务、其他一般公共服务等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七、教育支出（类）：是指用于政府教育事务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八、其他支出（类）：是指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九、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支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

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十四、其他资本性支出：反映上述科目中未包括的资本性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指幼儿园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七、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指小学学校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八、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指初中学校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九、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同级教育部门统筹安排，同级财政部门监督管理，专门用于发展地方教育事业的预算外资金。

第五部分 附件